全国住房公积金2014年年度报告出炉——

我国首晒住房公积金“家底”

本报记者 亢 舒

视点

长期以来，公积金管理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全面；资金提取和贷款办理手续繁琐、耗时冗长；增值渠道单一、收益低下等问题饱受公众诟病。我国缴存公积金的职工人数过亿，但对这笔“自己的钱”却看不见、花不着，要求加快管理改革的呼声越来越高。此次全国住房公积金汇总信息首次公开，意味着我国初步形成了从国家到省、市3级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今后将继续通过接受全社会监督，“倒逼”公积金改革提速——

6月12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对外发布《全国住房公积金2014年年度报告》，这份涵盖全国31个省份大数据的年度报告，系我国管理机构首次向社会全面亮出公积金“国家账本”。

规范信息披露 定期公布将成常态

住房公积金关乎每一个缴存职工的切身利益。我国一共有多少职工缴纳公积金？总额有多少？公积金的安全性如何？产生了多少增值收益？收益如何分配？都是缴存职工长期以来关注的话题。这份《全国住房公积金2014年年度报告》从机构概况、运行情况、业务收支及增值收益情况、资产风险情况、重要事项等5部分做了较为详细的介绍。

住房城乡建设部住房公积金监管司司长张其光介绍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建立公开规范的住房公积金制度，改进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监管机制”。发布这份《报告》，也是具体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今年2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对推进公积金信息公开作出全面部署，并规定，公积金中心的年度报告应于每年3月底前披露；省（区）住房公积金汇总信息应于每年4月底前披露；全国住房公积金汇总信息应于每年5月底前披露。今后，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将成为常态。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任兴洲对此评价说，公积金制度建设20余年，现在有了完整系统披露，并逐步制度化，使其公开透明，这表明公积金管理在制度方面取得了重要进步。

拓宽增值渠道 后续改革将纳入议程

数据显示，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全年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新增余额，占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和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新增余额总和比例）为19.22%。清华大学房地产研究中心主任刘洪玉说，据此估算，公积金贷款占家庭个人购房贷款比重达20%左右。20%是一个较大的比重，这表明，住房公积金在解决职工住房问题，支持住房消费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利用住房公积金购买住房是当前住房公积金最主要的用途。数据显示，全年发放个人住房贷款222.51万笔、6593.02亿元，分别比上年减少13.14%、14.18%。

发放公积金贷款的笔数和金额均有下降，原因何在？张其光解释说，主要原因是去年房地产市场比较低迷，购房需求萎缩，导致住房公积金贷款需求下降。同时，各地在调整政策、优化业务流程也需要一定时间。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是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扣除业务支出的差额。当前，住房公积金的增值收益不高。数据显示，2014年的住房公积金缴存余额是37046.83亿元，而增值收益仅为677.02亿元。

财政部综合司住房土地处处长杨远根说，根据现行的《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发放后有结余的情况下，仅能得到委托存款利息或购买国债，今后是否开放其他渠道扩大住房公积金的增值收益，研究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和住房公积金条例修订时，可能会统一考虑。

刘洪玉认为，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利息收益也可视为公积金增值收益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利息收益率远高于银行利息和国债利息。他认为，应该进一步提高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发放率，这样能够在促进住房消费的同时，提高住房公积金的增值收益。

提升流动性 研究建立省内调节机制

个贷率是指年末个人住房贷款余额（截至年末，累计发放的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中尚未归还的贷款本金金额）占缴存余额的比率。通俗而言，个贷率体现职工缴存的公积金中有多大比例被职工实际用于解决住房问题。各省份之间的个贷率差异较大。2014年，全国范围内的个贷率是68.89%，一些省份个贷率十分高，如重庆高达93.44%，江苏91.33%。据了解，个别城市的住房公积金个贷率高达近100%，甚至超过100%，这也是一些城市出现住房公积金贷款难的原因。

张其光介绍说，2014年个贷率超过80%的省份有7个，低于50%的省份有6个，全国个贷率超过85%的城市有52个，但仍有相当多的城市个贷率低于50%。这种差异与现行管理体制有关，住房公积金由设区城市进行管理，资金只能在城市内部使用，不能跨市调剂融通，必然产生要么资金结余过剩、要么资金短缺的情况。

对此，任兴洲认为，城市之间公积金存在不平衡，目前住房公积金仅仅以城市为单位，可以考虑在更大范围内促进资源的有效配置。刘洪玉说，如果能够进一步提高流动性，提高使用效率，住房公积金的政策绩效、财务绩效都会提高。

张其光透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正在研究探讨是否能先建立省内的调节机制，但具体实施还要根据《条例》的修改情况再最后决定。

延伸阅读

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增速由负变正

本报北京6月12日讯 记者亢舒今天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获悉：从今年的情况看，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增长速度已经由负变正，政策效果预计在今年下半年进一步得以显现。

为更好地支持缴存职工购买首套和改善型自住住房，2014年10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联合印发《关于发展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通知》，对降低贷款门槛，提高贷款额度，推进异地贷款业务，降低贷款中间费用，优化贷款办理流程，以及盘活存量贷款资产等提出了明确要求。

今年1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发出通知要求，放宽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条件，租住商品住房，仅需提供本人及配偶名下无房产的证明。

3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通知，明确规定，使用住房公积金购买首套普通自住房，最低首付款比例为20%；对拥有1套住房并已结清相应购房贷款的缴存职工家庭，为改善居住条件再次申请住房公积金购买普通自住房，最低首付款比例为30%。

热点点击

两融业务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

拟明确融资融券业务监管底线

本报北京6月12日讯 记者周琳 曹力水报道：为促进融资融券业务规范健康发展，证监会今天就修订后的《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介绍说，此次主要修订9项内容：一是将《管理办法》由证监会公告上升至部门规章；二是建立逆周期调节机制，对融资融券业务进行宏观审慎管理；三是完善融资融券业务监测监控机制，强化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统计与监测监控职责；四是明确监管底线，规定证券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6种禁止行为；五是合理控制证券公司业务规模，要求其与证券公司的净资本相匹配；六是强化投资者权益保护，要求证券公司向客户充分揭示风险；七是完善客户参与条件，取消投资者在同一证券公司从事证券交易满半年和交易结算资金纳入第三方存管的要求，放宽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交易的条件；八是满足投资者长期投资需求，允许融资融券合约合理展期；九是优化融资融券客户担保物违约处置标准和方式，使之更加灵活、合理。

南方基金首席策略分析师杨德龙认为，《管理办法》的修订，有利于保持两融规模的稳定性。现在，部分券商的资金已全部融出去，为控制风险，券商把部分股票调整出两融标的股，这是控制风险所必要的。同时，合理展期也方便客户进行融资融券，有利于两融健康发展。

此外，为解决主办券商为新三板投资者垫资开户问题，邓舸表示，中国证监会将严格贯彻《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进一步完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体系，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严格执法，对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采取监管措施，实施行政处罚。

5月全国日均新增企业1.25万户

本报北京6月12日讯 记者余颖报道：来自国家工商总局的统计显示，2015年5月，全国新登记注册市场主体137.8万户，比上年同期增长20.4%。其中，企业38.6万户，增长13.3%，平均每天新登记企业1.25万户；个体工商户97万户，增长25.9%。

截至5月底，全国个体私营经济从业人员实有2.6亿人，比2014年底增加1335.6万人，增长5.3%。其中，第三产业个体私营经济从业人员增加最多，实有1.9亿人，比2014年底增加1058.2万人，占增加总量的79.2%。

从行业看，5月份，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新登记注册企业2万户，同比增长48.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0.9万户，增长51.2%；教育0.1万户，增长1.1倍；卫生和社会工作0.1万户，增长91.4%。

去年95.6%煤矿实现“零死亡”

本报北京6月12日讯 记者王轶辰报道：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近日公布了全国连续安全生产1000天以上的井工煤矿名单。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全国实现连续安全生产（无死亡事故）1000天以上、生产能力在9万吨/年及以上的合法井工煤矿共有1354处，其中中央企业煤矿62处、国有重点煤矿364处、地方国有煤矿235处、乡镇煤矿693处。

去年全国11000多个煤矿中，有10500多个实现“零死亡”，占95.6%。“也就是说，绝大多数煤矿企业都实现了‘零死亡’，只有极少数煤矿还发生死亡事故。”国家安全监管总局有关负责人说。

金视界

沪昆高铁贵州段即将运营

6月12日，贵阳车辆段贵阳北动车运用所工作人员从CRH380A动车组旁经过，这批动车将在沪昆高铁上运营。沪昆高铁贵州段将于本月中下旬开通运营，开通初期运营时速300公里。

新华社记者 欧东衢摄

“北京蓝”来了，“蓝天梦”还远吗

本报记者 杜 芳

6月11日拍摄的蓝天白云下的北京中央商务区建筑群。最近两天，北京接连出现晴好天气，蓝天与白云相映成趣，衬托出城市的无限风光。

本报记者 赵 晶摄

这两天，北京的好天气成了市民热议的话题。6月11日以来，北京市天气晴好，阳光明媚，天空蓝得澄澈通透，朵朵白云荡漾其中，舒卷百态。一张张随手一拍便是美景的照片在网络上传播，不少人不禁发出这样的感慨：这里是北京吗？

“今天只想做一件事，看天！”北京市民刘先生说。从公园景区到街角巷尾，许多市民拿起相机，拍下难得的“北京蓝”。一时间，市民们的微信朋友圈被海量的“北京蓝”图片刷爆了。

“有这么美的蓝天，心情也更加舒畅。”北京市民潘女士说。正在遭遇堵车的她并没有像往常那样烦躁，而是悠闲地欣赏起蓝天白云。“北京市6月1日正式施行禁烟令，蓝天白云就来了。看着这么蓝的天，我还是早点戒烟吧！”北京市民李平说。众多网友表示，对“北京蓝”看不够、爱不够。

谁给北京带来了这么美的“蓝天”福利？北京市气象局分析认为，风雨天气共同作用产生了令人陶醉的蓝天白云。

6月4日至10日，受不断东移南下的冷空气和高空低涡的共同影响，北京市连续7天出现雷阵雨或阵雨天气，降雨过后空气中$PM_{2.5}$、PM_{10}等细颗粒物随着雨水沉降到地面，大气更为纯净，使得空气分子对太阳可见光中波长较短的蓝色光散射增强，所以蓝色更为明显。

另外，受高空低涡后部频繁南下的冷空气影响，6月11日和12日白天，北京市出现了4至5级偏北风，阵风达6至7级，也非常有利于空气质量达一级优，大气的透明度非常好。

“像北边的内蒙古草原，周边地区空气质量都比较好，排放源也少，偏北的气流一边带来了这些‘上游’地区的清洁空气，一边促进北京本地的污染物扩散稀释。”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大气成分研究所副所长徐晓斌说。

“这两天的‘北京蓝’不是简单的蓝天无云，而是蓝天带有一些云彩，这比单调的蓝天更为丰富多彩。”徐晓斌说。专家表示，在夏季，海洋水汽向陆地的输送量增加，带来潮湿的空气，容易形成云彩。

北京市气象台表示，6月13日至14日，北京仍然是蓝天白云好天气，空气质量较好，公众还可以到户外大口呼吸、大饱眼福。

可是，在拥抱蓝天的同时，不少市民也在隐隐担忧：什么时候我们拉开窗帘，“北京蓝”又会一去难返？这样的美景，何时能长长久久地留下来？

环保部门表示，北京市各项减排措施正在大力推进。城6区基本无燃煤锅炉，规模最大的北京二七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80蒸吨燃煤锅炉已拆除，远郊区县2700项燃煤锅炉改造任务已有273台、2397蒸吨进入施工改造阶段；老旧机动车淘汰数量累计达14.46万辆，已完成年度任务的72%；全市共退出119家工业污染企业；新能源车公共充电设施建设实现新突破，首批由车企主导建设的8处61个公共充电设施投入运营。

“蓝天梦”正离北京越来越近，环保部门介绍说，今年前5个月，清洁空气行动计划中的12项年度任务已完成，大部分项目进展顺利，全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其中，$PM_{2.5}$累计浓度为81.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7.7%；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PM_{10}累计浓度分别为20.5、52.1和116.4微克/立方米，同比分别下降42.7%、14.7%和14.0%。空气重污染天数同比减少了10天。

本版编辑 刘 亮 李 瞳
美 编 吴 迪